



中國大陸動植物檢疫規定與我不同， 前往探親民衆務必瞭解！

經濟部商品檢驗局於77年元月31日公佈，中國大陸主要動植物疫病虫害，與我現行動植物檢疫規定不同，額請前往大陸探親的民衆，務必瞭解，以免攜帶許多禮品返台時被海關擋駕。

商檢局指出，在動物檢疫方面，中國大陸係狂犬病、口蹄疫及牛肺疫等疫病的疫區，而牛瘟、馬鼻疽及雞瘟等疫情不明，所以，自中國大陸輸入的動物及其產品，有以下規定必須遵守：

1. 偶蹄類（包括野生動物）禁止輸入。
2. 犬貓除輸入前經專業核准者外，一概禁止輸入。
3. 肉類（經高溫滅菌的罐製品除外）包括生鮮、冷凍、冷藏肉類，肉類製品（含火腿、香腸……等）、內臟、鮮乳、肉骨粉、濕生皮、精液、胚胎及其他可罹染疫病的動物產品等，禁止輸入。
4. 乾的動物產品，得經甲醛燻蒸消毒後輸

入。

5. 單蹄類動物及鳥禽類，因疫情不明，比照疫區，禁止輸入。

在植物檢疫方面，中國大陸為甘薯象鼻虫及蘋果蠹蛾的分佈區，所以自中國大陸輸入的植物及其產品，有以下規定：

1. 甘薯象鼻虫發生地區，其旋花屬、山薯屬及牽牛花屬的植株、生莖、塊莖和根（包括地下部）等禁止輸入。

2. 蘋果蠹蛾發生地區，其蘋果、梨、桃、杏、李、櫻桃、胡桃等的鮮果實，應檢附輸出國植物檢疫證明書，以證明該輸出果實業經檢疫未罹染該害虫，或在輸出前先經適當的燻蒸處理。

3. 龍眼、荔枝、蘋果屬、芒果、桑屬、桃、杏、李、櫻桃、櫻花等屬、番石榴、梨屬、薔薇屬、葡萄屬、木瓜屬、草莓屬（以上種子除外）、百香果屬及花卉（百合、大理花其種子及切花除外）等，應施行隔離栽植檢疫。

此外，經香港及新加坡兩地區轉運或攜帶而輸入的動植物及其產品，檢疫規定如下：

(一)動物：

1. 乾動物產品（生鮮、冷藏、冷凍肉類及肉類製品除外）可經甲醛燻蒸消毒及輸入。

2. 活動物除對牛瘟、口蹄疫、非洲豬瘟、牛肺疫、馬鼻疽、雞瘟等疫病非感受性的野生動物及犬貓（須先經核准者）外，一概禁止輸入

(二)植物：

因該二地區納入現行檢疫規定項下所列病虫害的疫區（包括禁止及有條件輸入在內），因此，如攜帶地下根莖及水果者，均一律禁止輸入。

不要讓“賺錢的植物”溜走了！
請趕快買：



介紹36種經濟植物之栽培及發展前途

5月16日以前優待價：**304元**
(郵寄另加掛號郵資16元)

豐年社

郵政劃線0005930-0豐年社
台北市溫州街14號